

证券代码：300807

证券简称：天迈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3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吴跃平先生、关志超先生、司爱军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吴跃平先生、关志超先生、司爱军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提供的独立性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